

忻州师范学院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

校评〔2026〕21号

关于本学期文科督导组第一次集中听评课的通知

全体文科组教学督导员：

为进一步夯实课堂教学功底，搭建教师交流学习平台，提升文科课堂教学质量，文科督导组将组织本学期第一次集中听评课活动，现将具体安排预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评课安排

时间：2026年9月14日（周一）第5、6节

授课教师：教育系 李娟

课程名称：教育学

授课地点：明理楼1-5

授课班级：数学2502班、2503班

课后安排：课程结束后，在指定地点集中开展评课议课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请相关任课教师提前做好教学准备，确保课堂教学有序开展。

2. 请督导组相关成员准时到场听课，认真做好听课记录，课后积极参与集中评议。

3. 请各教学单位做好协调配合工作，保障本次听评课活动顺利完成。

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

2026年9月14日